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依法对全区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指导、监督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承办退役士兵、军队离休干部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承办烈士的报批审核和褒扬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拟定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工作政策；负责核查、上报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社会捐赠工作。拟定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拟定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基层政权建设的相关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工作。拟定行政区划规划和政策；负责行政区划调整的审核报批和承办行政区划调整的申报工作；主管地名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划界限的管理工作。拟定社会福利事

业发展规划、政策和各类福利设施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三无”和农村“五保老人”的供养和管理工作；负责社会办养老机构的管理。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推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拟订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办法，管理本级福利资金，监督指导全区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负责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孤儿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流散精神病人救助管理、福利彩票发行等，组织拟定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民政局由局机关（内设9个科室）、8个行政事业单位组成。

二、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6年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48.8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下属单位等机构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民政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全区的社会救助工作及宣传、伤残军人及老年工作等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56万元，比2015年减少1.3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

表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48.85	846.95	1,601.90
205	教育支出	6.22	6.22	
20508	进修及培训	6.22	6.22	
2050803	培训支出	6.22	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38	726.48	1,556.9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54.19	346.19	408.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4.68	174.68	
2080204	拥军优属	22.00		22.00
2080205	老龄事务	38.18	30.18	8.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		1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9.34	141.34	36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87	200.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26	183.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61	17.61	
20808	抚恤	76.01	31.01	45.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00		20.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36.01	31.01	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20.00
20809	退役安置	950.10	60.30	889.8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38.80		738.8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37.00		137.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4.30	60.30	14.00
20810	社会福利	127.03	24.93	102.10
2081002	老年福利	27.10		27.10
2081004	殡葬	99.93	24.93	75.00
20820	临时救助	163.17	63.17	1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63.17	63.17	1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00		12.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2.00		12.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84	60.84	45.00
21005	医疗保障	105.84	60.84	45.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5.38	35.38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6.91	6.91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6	18.56	
210050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0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1	5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1	5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表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6.95	722.14	124.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26	447.26	
30101	基本工资	138.97	138.97	
30102	津贴补贴	199.61	199.61	
30103	奖金	27.92	27.92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50.26	50.26	
30107	绩效工资	22.99	22.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0	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1		124.81
30201	办公费	10.24		10.24
30202	印刷费	1.73		1.7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30		0.30
30205	水费	1.40		1.40
30206	电费	4.98		4.98

30207	邮电费	5.12		5.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26.45		26.45
30213	维修（护）费	2.80		2.80
30214	租赁费	0.10		0.10
30215	会议费	2.30		2.30
30216	培训费	8.80		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5		10.45
30226	劳务费	0.80		0.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4.98		4.98
30229	福利费	5.41		5.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		31.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5.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88	274.88	
30302	退休费	202.87	202.87	
30307	医疗费	18.56	18.56	
30309	奖励金			
30311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4	0.04	

表 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与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6		26	30	30	